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洪維蔓
電話：7531926
電子信箱：mandy12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大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52409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場次表1份(共1個電子檔) (376470000A_1120524095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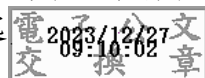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113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-夢的N次方工作坊」場次表1份，請轉知所屬教師預留報名時間並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2月2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8039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教師持續精進課程教學，推動新課綱並實踐應用於教學，讓教育現場充滿更多可能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自104年起辦理夢N素養導向實作共備產出型工作坊；113年規劃辦理素養、多元、實踐家等類別共8場工作坊，支持並期待促成更多跨校、跨縣市、跨領域教師專業社群的成立。
- 三、為鼓勵教師參與研習自主精進，並為避免影響教師研習權益，請貴校核予公假以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；各該場次報名，請依各委辦之地方政府函轉研習計畫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教務處 收文:112/12/27



1120004977 有附件